

本公佈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股票掛鉤工具（定義見下文）之邀請或建議。各股票掛鉤工具持有人在認購或購買任何股票掛鉤工具前，應自行作出風險評估及按其本身需要徵詢其法律、財務、稅務、會計及其他專業顧問之意見。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GA Société Générale Acceptance N.V.

(在荷屬安的列斯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並由 **Société Générale**（在法國註冊成立）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擔保

有關 255,200 份關於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每股面值 0.50 美元之

現有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二零零四年看漲股票掛鉤工具（證券編號：1856）（「股票掛鉤工具」）期滿之通知

SGA Société Générale Acceptance N.V.（「發行人」）謹此提醒股票掛鉤工具持有人（定義見股票掛鉤工具之條款及條件（「條件」）），股票掛鉤工具將於到期日（如下文所述）到期。

股票掛鉤工具為歐式及僅可於到期日行使。股票掛鉤工具以環球記名方式發行及僅可按其一手買賣單位或其完整倍數行使（如下文所述）。

每份股票掛鉤工具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從發行人收取(a)倘一股份之收市價（「收市價」）（於估值日（如下文所述）取自聯交所每日報價表）相等於或高於行使價（如下文所述），則為相等於名義價值（如下文所述）之港元金額（「現金金額」）；或(b)倘收市價低於行使價，則為股份數額（如下文所述）。

倘股票掛鉤工具持有人有權獲交付股份數額，則發行人（倘無發生市場干擾事件（定義見條件））須於結算日期就一手買賣單位所涉及之每份股票掛鉤工具向有關持有人交付股份數額總額，將有關股份數額存入有關股票掛鉤工具持有人於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經營之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內置存之股份賬戶，上述活動均須遵照中央結算系統之一般規則及運作程序（「中央結算系統規則」）進行。有關轉讓股份數額總額所涉及之行使費用（定義見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印花稅、交易徵費及交易費，須由股票掛鉤工具持有人承擔，香港結算將根據中央結算系統規則從每名股票掛鉤工具持有人所指定之有關銀行賬戶扣取行使費用。股票掛鉤工具投資者宜就行使費用之結算事宜徵詢其經紀、證券交易商或託管商之意見。

倘股票掛鉤工具持有人有權獲支付現金款額，發行人（倘無發生市場干擾事件）須於結算日期就一手買賣單位所涉及之每份股票掛鉤工具支付現金金額（減除行使費用（如有）），並根據中央結算系統規則將有關現金金額存入每名股票掛鉤工具持有人所指定之有關銀行賬戶。

發行人已就股票掛鉤工具之買賣、轉讓及撤回在聯交所之上市地位作出下列安排：

1. 股票掛鉤工具於聯交所之最後交易日為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2. 另將申請到期日營業時間結束時起撤回股票掛鉤工具在聯交所上市地位。

股票掛鉤工具期滿之詳情如下：

股票掛鉤工具的編號	1856
公司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類型	公司每股面值 0.50 美元現有已發行普通股
發行數量	255,200
期滿日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
估值日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
行使價	130.00 港元
名義價值	130.00 港元
股份數額	每份股票掛鉤工具一股份（可予調整）
買賣單位	400
結算日期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日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該股票掛鉤工具的收市價	港元 129.50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該股份的收市價	港元 134.00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SGA Société Générale Acceptance N.V.